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航港局 函

收文>0>6107號
115年7月1日 時分

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
承辦人：林舒珮
電話：02-8978-8019
傳真：02-2701-8482
電子信箱：splin@motcmpb.gov.tw

105406

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75號7樓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船長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航務字第1151610676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LARA」輪等14艘船舶涉及協助伊朗非法載運貨品，自即日起禁止進港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機關(構)、轄管之公協會及產業、會員參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商港法第19條第4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有關「LARA」輪等14艘船舶涉及協助伊朗非法載運貨品，為避免我國無意中協助伊朗違反聯合國制裁，對國家安全造成威脅，自即日起禁止該等船舶靠泊我國港口：

- (一)LARA，IMO：9221475。
- (二)BRILLIANCE，IMO：9450715。
- (三)HOOT，IMO：9267962。
- (四)GAS FATE，IMO：9147394。
- (五)OCEAN KOI，IMO：9255933。
- (六)NORTH STAR，IMO：9299563。
- (七)FELICITA，IMO：9167162。
- (八)ATEELA 1，IMO：9548990。
- (九)ATEELA 2，IMO：9549009。
- (十)LUMA，IMO：9034690。

已收到

115/07/17



交通部航港局

(十一)REMIZ，IMO：9223344。

(十二)DANUTA I，IMO：9193721。

(十三)ALAA，IMO：9155341。

(十四)NIBA，IMO：9046784。

三、本局伊朗相關禁止進港船舶資訊可至本局官網首頁「訊息發布>重要消息>最新消息>航港局」內查詢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經濟部國際貿易署、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和平工業專用港管理小組、經濟部麥寮工業專用港管理小組、農業部漁業署、財政部關務署、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花蓮縣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海運承攬運送商業同業公會、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、中華海員總工會、中華民國船員外僱輔導會、中華民國僱用外國籍船員輔導委員會

副本：交通部、法務部、外交部、國家安全局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、財團法人驗船中心、本局企劃組、港務組、船舶組、船員組、航安組、各航務中心

局長 葉協隆